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黄伟中先生、黄伟潮先生、黄来兴先生、施兴龙先生、施正堂先生、施纪法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黄来兴先生、黄伟中先生、施纪法先生、施瑞康先生需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二)预计 2020 年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1、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智能装备	智能装备设备、工装夹具	协商价、市场价	3,000	0	0
	亚太依拉菲	材料、轮毂电机产品	协商价、市场价	500	0	29.09
	优海信息	智能装备设备	协商价、市场价	3,000	534	325
	汽灵灵	设备及原材料	协商价、市场价	40,000	3,179.98	7,308.33
	创新中心	技术服务	协商价、市场价	500	0	0
	小计			47,000	3713.98	7,662.4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亚太物业	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设施使用费	协商价、市场价	1000	248.77	886.37
	安吉公司	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	协商价、市场价	500	120	361.08
	小计			1,500	368.77	1,247.4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亚太(及其子公司)	制动器成品、技术上开发费、仓储物流服务及材料	协商价、市场价	10,000	1,429.46	5,187.76
	钛马信息	市场推广服务、技术服务	协商价、市场价	500	0	0
	广州亚太	制动器成品、材料及劳务服务	协商价、市场价	5,000	1,619.63	2,653.34
	汽灵灵	制动器成品、材料	协商价、市场价	6,000	657.57	1554.7
	创新中心	产品、技术服务	协商价、市场价	500	0	0
	小计			22,000	3,706.66	9395.8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及代收电费	安吉管路	租赁费、电费	协商价、市场价	300	43.95	137.27
	小计			300	43.95	137.27

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和预计发生金额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智能装备	智能装备设备、工装夹具	0	1,000	0	100%	2019 年 4 月 27 日《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9 年 9 月 30 日《关于调整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2019 年 12 月 19 日《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亚太依拉菲	材料、轮毂电机产品	29.09	2,000	0.01%	98.55%	
	优海信息	智能装备设备	325	6,000	4.69%	94.58%	
	汽灵灵	设备及原材料	7,308.33	8,000	2.64%	8.65%	
	小计		7,662.42	17,00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亚太物业	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设施使用费	886.37	1,500	71.05%	40.91%	
	安吉公司	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	361.08	500	28.95%	27.78%	
	小计		1,247.45	2,00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亚太(及其子公司)	制动器成品、技术上开发费、仓储物流服务及材料	5,187.76	20,000	1.63%	74.06%	
	钛马信息	市场推广服务、技术服务	0	500	0	100%	
	广州亚太	制动器成品、材料及劳务服务	2,653.34	5,000	0.83%	46.93%	
	汽灵灵	制动器成品、材料等	1,554.7	2,000	7.74%	22.27%	
	小计		9,395.8	27,500	-	-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及代收电费	安吉管路	租赁费、电费	137.27	200	6.68%	31.37%-	
	小计		137.27	2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9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均未超过预计金额,但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较难实现准确的预计。因此,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从控制各项关联交易的总规模方面来考虑,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上限进行预计,所以会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实际关联交易金额在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

1、杭州亚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装备")

法定代表人:卜向红;注册资本:500 万元;营业范围:生产、研发、销售:汽车制动智能生产线;计算机软件、智能(数字)化工程、自动化工程、自动化装备、智能机器人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动化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智能机器人的设计、安装、调试、维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智能装备总资产 2734.17 万元,净资产 676.03 万元,营业收入 2011.33 万元,净利润 217.8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杭州亚太依拉菲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依拉菲")

法定代表人:施正堂;注册资本:500 万欧元;营业范围:车辆和工程机械电力驱动系统轮毂电机、逆变器、中央控制器的生产、研发及轮毂电机技术服务;上述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注册地址: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亚太依拉菲总资产 2,505.1 万元,净资产 1,573.56 万元,营业收入 293.35 万元,净利润-533.0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黄伟中先生担任亚太依拉菲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施正堂先生担任亚太依拉菲董事长;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施纪法先生担任亚太依拉菲董事。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3、杭州优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海信息")

法定代表人:卜向红;注册资本:1666.66 万人民币;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工业自动化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零售:工业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机器人、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设备、智能化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配件及外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59 号 A 楼 801 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优海信息总资产 3711.97 万元,净资产 336.07 万元,营业收入 3646.37 万元,净利润-750.3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4、浙江汽灵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灵灵")

法定代表人:黄伟潮;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营业范围:工业互联网、工业软件、数字技术、计算机软件、应用软件、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机械配件、自动化设备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仓储服务、物流服务;信息系统场地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代理;销售:汽车用品、铸件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冲压件、铸件原料、塑料原料、橡胶原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五金工具、润滑油;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汽灵灵总资产 3,505.18 万元,净资产 87.13 万元,营业收入 9,782.53 万元,净利润-539.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黄伟潮先生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6,000 万元。

5、杭州萧山亚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物业")

法定代表人:黄来兴;注册资本:200 万元;营业范围:物业服务;房屋修缮;水电安装(除电力设施的承装、承修、承试);劳务派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萧山区蜀山街道湖东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亚太物业总资产 702.29 万元,净资产 548.79 万元,营业收入 1104.59 万元,净利润 257.0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亚太机电集团安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瑞康;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营业范围:实业投资、物业管理;注册地址: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西段 399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吉公司总资产 10715.07 万元,净资产 7640.24 万元,营业收入 751.7 万元,净利润 214.9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7、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亚太")

法定代表人:杜斌;注册资本:8,000 万元;营业范围:生产、制造各类汽车制动系统产品、汽车车桥、变速齿轮等各类汽车底盘系统零部件及模块;研发各类汽车制动系统产品、汽车车桥、变速齿轮等各类汽车底盘系统零部件及模块;销售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电器产品、金属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06 月 1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育隆大街 2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亚太总资产 84,143.8 万元,净资产-583.54 万元,营业收入 51,256.64 万元,净利润-966.3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黄伟潮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施正堂先生均担任北京亚太董事。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8、钛马信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钛马信息")

法定代表人:叶志华;注册资本:9,457.14 万元;营业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经纪),计算机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设计、制作各类广告,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一路 99 号 11 号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钛马信息总资产 13,118.89 万元,净资产-6,847.66 万元,营业收入 10,758.66 万元,净利润-7,502.1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黄伟潮先生担任钛马信息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邱蓉女士担任钛马信息监事。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9、广州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亚太")

法定代表人:陆文琳;注册资本:8,400 万元;营业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市莲路石楼路段 53 号(厂房)之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广州亚太总资产 9,693.77 万元,净资产 6,320.63 万元,营业收入 5,039.9 万元,净利润-307.5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董事施兴龙先生担任广州亚太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施纪法先生担任广州亚太公司监事。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10、浙江亚太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中心")

法定代表人:黄来兴;注册资本:5,000 万元;营业范围:智能汽车、智能网联汽车领域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智能汽车、智能网联汽车产品设计、检测、试验、试制;智能汽车、智能网联汽车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33 号 17 幢、18 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创新中心总资产 0 万元,净资产 0 万元,营业收入 0,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11、亚太机电集团安吉汽车管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管路")

法定代表人:施瑞康;注册资本:3,000 万元;营业范围:汽车管路零件的生产与销售;注册地址:安吉县递铺街道阳光大道西段 399 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吉管路总资产 4085.16 万元,净资产 334.82 万元,营业收入 2093.13 万元,净利润-615.1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0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智能装备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智能装备为公司定制改造智能生产线。

公司与亚太依拉菲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材料、轮毂电机产品。

公司与优海信息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智能装备设备。

公司与汽灵灵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设备、原材料及公司向其销售制动器成品、材料。

公司与亚太物业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其向公司提供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

公司与安吉公司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其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吉亚太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提供后勤保洁及物业管理服务。

公司与北京亚太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其销售制动器成品、材料及技术开发费,通过北京亚太开拓北京地区及周边市场。

公司与钛马信息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提供市场推广服务、技术服务。

公司与广州亚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其销售制动器成品、材料及提供劳务服务。

公司与创新中心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其向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及公司向其销售产品及提供技术服务。

公司与安吉管路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吉亚太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向其提供厂房租赁及代收电费。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在市场有可比价格的情况下,参照市场价格制定价格;在没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以成本加成或协议方式定价。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款项或对价的结算(支付)方面参照非关联方进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由于 2019 年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持续性发生的,每笔交易的金额不确定,因此对 2020 年度内有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测,与关联方根据市场和实际需求进行业务往来,每笔具体合同待实际发生时再予以签订。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其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积极扩大市场的措施,对公司发展有着较为积极的影响。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下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保证。

五、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体现了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经审阅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后续的关联交易预计应谨慎预测,尽量缩小预计和实际发生的差异。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提供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经验和能力,是一家专业化、规模化的会计事务所。目前,其已为公司提供多年的审计服务,熟悉公司业务,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始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能够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19 年度,公司给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135 万元。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 年度审计费用将在 2019 年的费用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进行小幅度调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业务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否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邓德祥	
	从业经历	2004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邓保华	
	从业经历	2012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22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 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 15,000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403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汽车制造业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邓德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6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2017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24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邓德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6
	邓保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8

5.诚信记录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熟悉公司业务,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多年的审计服务,熟悉公司业务,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始终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温馨提示: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为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保护股东健康,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同时,请计划现场参会的股东务必提前关注杭州市萧山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相关信息,遵守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方面的规定、要求。同时,公司将向杭州市萧山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备本次现场股东大会,并按照指挥部的要求做好组织、管理、报备工作。

(六)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如下:

(一)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四)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六)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七)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一)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三)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十五)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十六)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十七)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十八)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注:1、议案七的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2、议案十一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9:00—12:00,13:30—17:00)

(二)登记地点: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下午 4:3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蓉、姚琼媛

联系电话:0571-82765229、82761316

传真:0571-82761666

通讯地址:浙江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1203

(二)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现场出席会议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62284"

(二)普通股的投票简称:"亚太投票"

(三)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___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或"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委托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

法人股东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 股

委托日期:2020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制作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朱文钢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的情况。

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方案》,并同意将本方案中董事、监事年度薪酬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